

长春采取有力措施 节能减排取得新的进展

2016年以来，在经济新常态的环境下，长春市按照国家和省有关部门的总体部署和要求，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

节能和温室气体排放指标完成省里下达指标。年初，该市就将年度节能和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分解下达各县（市）区、开发区，并作为全市绩效考核的主要指标之一。同时，积极调度全市各部门、各行业工作情况，圆满完成了省政府考核组对该市“十二五”节能目标和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考核工作。早在2015年年底，该市已经超额完成了吉林省政府要求“十二五”期间下降16.5%的节能指标和下降17.5%的温室气体排放指标。2016年节能和温室气体排放指标也顺利完成。

节能工作取得新进展。该市根据不同领域工作，提出针对性的节能分解目标和要求，采取有力措施，加强监督管理，加大工作力度。在工业领域，该市在总结前四年考核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完善机制，通过制定方案、企业自查、现场考核等程序，完成了对48家万家企业2015年节能目标完成情况的初步考核。根据考核情况，该市重点企业五年总节能量为204.56万吨，完成全市“十二五”节能目标的225%。同时，安排市节能监察支队到有关企业进行现场监察，重点监察内容为企业节能措施落实、能效限额标准执行情况和淘汰落后耗能设备情况等。在建筑领域，该市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里有关文件，坚持从转变城乡建设发展模式出发，以绿色建筑为重要抓手，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与措施，引导建筑节能产业发展。积极组织开展“暖房子”工作建设，超额完成省里下达给该市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和热计量改造工程年度目标任务，有效推进长春市建筑领域的低碳化、节能化和绿色发展。在交通领域，该市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生产和推广工作，充电设施建设进展很快，积极培育节能汽车市场，新能源和混合动力公共交通数量逐年增加。在项目节能评审上，该市严格落实国家和省里节能评估审查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必须编写项目节能评估文件，进行节能审批。去年，共对140余个新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了节能评估和审查，有效推进节能降耗工作，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循环经济、综合规划工作成绩斐然。重点推进生活垃圾发电、秸秆综合利用等工作，促进带动相关产业发展。我省在该市召开了全省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现场会，按照省里有关要求，该市积极承办了相关会务工作，并多次对考察路线进行了实地踏查，对具体会务内容进行了细致的安排，最终，得到省市领导的充分认可。为全面总结长春市阶段性节能减排工作，提出未来节能工作面临的形势、潜力，进一步明确节能工作的指导思想、指导原则，编制完成了《长春市十三五节能规划》；启动了编制《长春市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工作；重点组织全市4个国家级开发区和7个省级重点开发区深入推进了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

积极开展大气污染、水污染和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工业污染治理设施不断升级改造，燃煤锅炉污染综合整治、机动车尾气污染管控、建筑及道路扬尘污染控制等工作都在稳步推进。省市联动“长吉平”三城共治雾霾专项行动、长春市清洁水行动和长春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等工作也都卓有成效。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工作扎实起步。按照国家和省里要求，为加强重点用能（排放）企业开展碳排放控制管理和交易的能力建设，帮助企业尽快熟悉掌握碳排放报告、核算和交易等相关基础知识，保障全市下阶段碳交易工作的顺利开展，近两年，该市多次组织全市重点用能企业参加碳排放权交易培训和温室气体历史数据(报告)和核查培训。并积极组织全市33家第一批重点碳排放企业开展温室气体历史数据(报告)摸底上报和核查工作。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9854.html>